证券代码:000826　　证券简称:启迪环境　　公告编号:2021-114

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出售子公司股权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股权转让及过户进展:(1)郑州启迪零碳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郑州零碳")已于2021年7月16日完成100%股权出售相应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换发营业执照。(2)公司控股子公司武汉启迪生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将湖北迪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锦州桑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张掖正清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通辽蒙东固体废弃物处置有限公司、通辽蒙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5家项目公司95%股权转让给城发零碳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河南)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事项于近日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其他事项:截止目前,公司尚待与股权收购方完成相关过户后的股权转让款支付事宜(详见公司于2021年6月3日披露的《关于出售郑州启迪零碳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99】第三节"股权转让协议主要内容"中关于交易价格及支付的相关约定;《关于出售公司控股子公司武汉启迪生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所持下属公司95%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00】第三节"股权转让协议主要内容"中关于股权收购价款和支付安排的相关约定)。

本次股权出售涉及的后续事宜,公司将根据具体实施进展情况,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子公司股权出售进展情况

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6月2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郑州启迪零碳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出售公司控股子公司武汉启迪生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所持下属公司95%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详见公司于2021年6月3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39]、《对外投资事项公告》[公告编号:2021-096])。现将上述事项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1、郑州零碳于2021年7月16日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手续,该公司经郑州市金水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登记事项如下:

公司名称:郑州启迪零碳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105MA9GTY6C54

公司住所: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丰产路街道农业东路41号投资大厦A座11楼整层

法定代表人:何航校

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0万元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发电、输电、供电业务;餐厨垃圾处理;危险废物经营;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园区管理服务;农林牧渔业废弃物综合利用;固体废物治理;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再生资源销售;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电力设施器材销售;电子产品销售;仪器仪表销售;消防器材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五金产品批发;电线、电缆经营;建筑用钢筋产品销售;工程管理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本次变更登记前后,郑州零碳股权结构如下:

公司名称	变更前			变更后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郑州启迪零碳科技有限公司	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100%	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100%

2、公司控股子公司武汉启迪生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启迪生态")将湖北迪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迪晟")、锦州桑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锦州环保")、张掖正清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张掖正清")、通辽蒙东固体废弃物处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通辽蒙东")、通辽蒙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通辽蒙康")5家项目公司95%股权转让给城发零碳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河南)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城发零碳私募基金")事项于近日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具体如下:

(1)湖北迪晟于近日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手续,该公司经宜昌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登记事项如下:

公司名称:湖北迪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500MA491JDM23

公司住所:宜昌市伍家岗区伍家乡共升村六组

法定代表人:潘国辉

注册资本:人民币1,920万元

经营范围:环保污染治理设备研发及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危险废弃物收集、贮存、利用、处置、运输及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医疗废弃物收集、处置、运输、贮存、综合利用、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土壤修复(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次变更登记前后,湖北迪晟股权结构如下:

公司名称	变更前			变更后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湖北迪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武汉启迪生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920	100%	城发零碳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河南)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824	95%
				武汉启迪生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96	5%

(2)锦州环保于近日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手续,该公司经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登记事项如下:

公司名称:锦州桑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10727MA0UXUB81K

公司住所:辽宁省锦州七里河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办公楼三楼311室

法定代表人:赖玉宏

注册资本:人民币15,000万元

经营范围:环保技术研发、咨询;危险废物、固体废物的收集,贮存,处置;环境污染治理设施的制造、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次变更登记前后,锦州环保股权结构如下:

公司名称	变更前			变更后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锦州桑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武汉启迪生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5,000	100%	城发零碳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河南)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250	95%
				武汉启迪生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750	5%

(3)张掖正清于近日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手续,该公司经高台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登记事项如下:

公司名称:张掖正清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20724MA74LBH810

公司住所:甘肃省张掖市高台县南华工业园区纬三路13号

法定代表人:董耀

注册资本:人民币500万元

经营范围:环境保护技术开发、咨询;固体废物治理(危险化学品除外)。(以上经营范围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次变更登记前后,张掖正清股权结构如下:

公司名称	变更前			变更后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张掖正清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武汉启迪生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500	100%	城发零碳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河南)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75	95%
				武汉启迪生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5	5%

(4)通辽蒙东于近日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手续,该公司经扎鲁特旗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登记事项如下:

公司名称:通辽蒙东固体废弃物处置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50526783024812

公司住所:内蒙古自治区通辽市扎鲁特旗巴彦塔拉苏木平安村

法定代表人:麻成龙

注册资本:人民币2,000万元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危险废弃物处理,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危险医疗废弃物处置、运输、贮存、综合利用、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土壤修复

本次变更登记前后,通辽蒙东股权结构如下:

公司名称	变更前			变更后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通辽蒙东固体废弃物处置有限公司	武汉启迪生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00	100%	城发零碳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河南)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900	95%
				武汉启迪生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0	5%

(5)通辽蒙康于近日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手续,该公司经通辽市科尔沁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登记事项如下:

公司名称:通辽蒙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50591MA0NG7M206

公司住所:内蒙古自治区通辽市科尔沁区喜伯苏木西伯村

法定代表人:麻成龙

注册资本:人民币300万元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环保污染治理设备研发及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危险废弃物和医疗废弃物的收集和处置和运输和储存处理及综合利用(凭资质经营)及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土壤修复。

本次变更登记前后,通辽蒙康股权结构如下:

公司名称	变更前			变更后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通辽蒙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武汉启迪生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00	100%	城发零碳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河南)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85	95%
				武汉启迪生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5	5%

二、股权价款支付情况

截止目前,公司尚待与股权收购方完成相关过户后的股权转让款支付事宜。

三、风险提示

上述股权出售涉及的后续事宜,公司将根据具体实施进展情况,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郑州零碳、湖北迪晟、锦州环保、张掖正清、通辽蒙东、通辽蒙康营业执照。

特此公告。

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七月二十日

股票代码:600100　　股票简称:同方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1-033

债券代码:155782　　债券简称:19同方01

债券代码:163249　　债券简称:20同方01

债券代码:163371　　债券简称:20同方03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处置股票类金融资产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交易概述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27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5月20日召开的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管理层处置股票类金融资产的议案》。同意授权公司经营层根据公司发展战略、证券市场行情、证监会关于股票减持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经营情况择机适量对公司及子公司所持有的紫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紫光股份")等股票类金融资产进行处置。授权处置期限为相关决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对上述事项产生新的决议为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关于授权管理层处置股票类金融资产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024)和《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031)。

二、交易进展情况

2021年7月16日至2021年7月19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的方式累计出售紫光股份4,000,000股,占其当前总股本的0.14%,累计成交金额108,683,256.06元,占公司2020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0.68%。

三、交易产生的影响

预计扣除成本和相关税费后,上述交易影响公司2021年度税后净利润约1,906.80万元,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18.60%。以上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公司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规定对投资收益进行会计处理,具体以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尚持有紫光股份无限售流通股60,427,920股,占其总股本的2.11%。公司将根据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以及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7月21日

证券代码:600209　证券简称:*ST 罗顿　编号:临2021-053号

罗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罗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本次会议于2021年7月14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了本次会议的召开通知。

(三) 本次会议于2021年7月20日下午2点在杭州市体育场路178号浙报产业大厦27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

(四)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其中:侯跃武监事以通讯方式参会。

(五)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波女士主持。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韩胜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监事会于2021年7月13日收到监事张小梦先生的辞职报告。由于工作变动,张小梦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职务,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张小梦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监事人数少于法定最低人数,辞职报告自新任监事经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后生效。公司将增补选一名监事,在新任监事就任前,张小梦先生仍将履行公司监事职责。

经公司第八届监事会提名,推荐韩胜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简历附后)。

上述议案需提交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临时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将另行通知。

特此公告。

罗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7月21日

附:韩胜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出生于1990年7月,硕士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2017年6月参加工作,历任有贝网络科技(杭州)有限公司高级法务、杭州得知科技有限公司合伙人、浙江星巢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法务负责人、浙报数字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法务主管等职。

证券代码:600975　　证券简称:新五丰　　公告编号:2021-054

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1年7月20日(周二)以通讯方式召开。公司董事9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名。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统计各位董事通讯表决票,本次会议审议表决结果如下:

1、关于审议李剑锋先生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的议案

李剑锋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李剑锋先生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李剑锋先生在公司任职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为公司的发展做出了较大贡献。公司董事会对李剑锋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以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通过了该议案。

特此公告。

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7月21日

证券代码:600050　证券简称:中国联通　公告编号:2021-066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6月份业务数据公告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公布2021年6月份的运营数据,详情如下:

	2021年6月份
一、移动业务	
移动出账用户累计到达数	31,046.6万户
移动出账用户本月净增数	72.9万户
移动出账用户本年累计净增数	464.5万户
5G套餐用户累计到达数	11,333.0万户
5G套餐用户本月净增数	723.6万户
5G套餐用户本年累计净增数	4,250.0万户
二、固网业务	
固网宽带用户累计到达数	9,012.3万户
固网宽带用户本月净增数	63.2万户
固网宽带用户本年累计净增数	402.8万户
本地电话用户累计到达数	4,718.8万户
本地电话用户本月净增数	(3.4)万户 1万户
本地电话用户本年累计净增数	(15.1)万户

本公司谨此提醒投资者,以上运营数据为内部统计数据,为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运营概况之用。上述数据并不对公司未来经营情况作出任何明示或默示的预测或保证,投资者应注意不恰当地信赖或使用以上数据可能造成投资风险。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七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600255　证券简称:*ST 鹏起　公告编号:2021-050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1年度第七期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第七期短期融资券已于2021年7月19日簿记发行,缴款日为2021年7月20日,相关发行情况如下:

短期融资券名称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第七期短期融资券		
短期融资券简称	21东吴证券CP007	短期融资券期限	91天
短期融资券代码	072100127	计息方式	利随本清
簿记日期	2021年7月19日	申购倍数	2.325倍
起息日期	2021年7月20日	兑付日期	2021年10月19日
计划发行总额	20亿元人民币	实际发行总额	20亿元人民币
发行价格	100元/张	票面利率	2.40%

本期发行短期融资券的相关文件已在以下网站上刊登:

1、中国货币网(www.chinamoney.com.cn);

2、上海清算所网站(www.shclearing.com)。

特此公告。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7月21日

证券代码:000027　证券简称:深圳能源　公告编号:2021-039

公司债券代码:112615　公司债券简称:17 深能 01

公司债券代码:112617　公司债券简称:17 深能 G1

公司债券代码:112806　公司债券简称:18 深能 Y1

公司债券代码:112960　公司债券简称:19 深能 Y1

公司债券代码:149241　公司债券简称:20 深能 Y1

公司债券代码:149272　公司债券简称:20 深能 Y2

公司债券代码:149310　公司债券简称:20 深能 01

公司债券代码:149408　公司债券简称:21 深能 Y1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大股东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公告

深圳市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6月5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公司大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8),公司股东深圳市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资本集团)计划自披露减持计划公告日(2021年6月5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50,000,00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05%)。

2021年7月19日,公司收到深圳资本集团出具的《关于减持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计划实施已完成的告知函》,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深圳资本集团本次减持计划已经实施完毕,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持有的公司股票47,573,889股,持股比例从4.87147%下降至3.87147%,具体减持及权益变动情况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 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深圳资本集团	集中竞价交易	2021年6月29日-2021年7月19日	9.10	47,573,889	1.00

2. 股份来源:无偿划转股份。

3. 减持价格区间:8.80元/股至9.68元/股。

4. 进展情况:本次减持计划已经实施完毕。

5. 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深圳资本集团	231,754,996	4.87147	184,181,107	3.87147
深圳市亿鑫投资有限公司	5,982,506	0.12575	5,982,506	0.12575
合计持有股份	237,737,501	4.99723	190,163,612	3.99723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37,737,501	4.99723	190,163,612	3.99723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深圳市亿鑫投资有限公司为深圳资本集团全资子公司。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不存在违反《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披露,深圳资本集团减持股份与预披露的减持意向及减持计划一致,实际减持股份数量未超过计划减持股份数量。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

3.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

三、备查文件

深圳资本集团出具的《关于减持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计划实施已完成的告知函》。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七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000027　证券简称:深圳能源　公告编号:2021-040

公司债券代码:112615　公司债券简称:17 深能 01

公司债券代码:112617　公司债券简称:17 深能 G1

公司债券代码:112806　公司债券简称:18 深能 Y1

公司债券代码:112960　公司债券简称:19 深能 Y1

公司债券代码:149241　公司债券简称:20 深能 Y1

公司债券代码:149272　公司债券简称:20 深能 Y2

公司债券代码:149310　公司债券简称:20 深能 01

公司债券代码:149408　公司债券简称:21 深能 Y1

股东关于减持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达到1%的公告

股东深圳市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1.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深圳市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4009号投资大厦16楼C1		
权益变动时间	2021年6月29日-2021年7月19日		
股票简称	深圳能源	股票代码	000027
变动类型	增加□ 减少V	一致行动人	有V 无□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否V	

2.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份种类	减持股数(万股)	减持比例(%)
A股	4757.3889	1.00
合 计	4757.3889	1.00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v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 其他 □(请注明)	

3.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深圳市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23175.4966	4.87147	18418.1107	3.87147
深圳市亿鑫投资有限公司	598.2506	0.12575	598.2506	0.12575
合计持有股份	23773.7501	4.99723	19016.3612	3.99723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3773.7501	4.99723	19016.3612	3.99723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4.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V 否□ 深圳市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计划在本次减持计划公告之日(2021年6月5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深圳能源不超过50,000,000股,截至2021年7月19日,累计减持47,573,889股,本次减持计划已完成。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本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v
5.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是□ 否v
6.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	

深圳市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七月二十一日

证券简称:国新健康　证券代码:000503　编号:2021-24

国新健康保障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国新健康保障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21年7月15日以通讯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会议由董事长贾岩燕先生召集并主持,于2021年7月20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规定。

本次会议审议并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收购壹永科技股权及增资的议案

公司拟以现金方式购买武汉盛世络微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的北京壹永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壹永科技")5.05%股权,交易价格为人民币2,460万元。上述转让完成后,公司拟以现金方式出资人民币5,740万元对壹永科技进行增资,增资完成后公司对壹永科技持股比例将达到10.02%。

本次收购壹永科技股权及增资是基于未来商业化的院端业务模式展望,以及公司与壹永科技在数据、平台、资源等方面的互补性考虑,交易完成后,双方整体资源运转效率会有所提高,核心竞争力将得到有效利用和拓展,对公司财务状况或将产生积极影响,符合公司的未来发展方向和战略定位。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收购壹永科技股权及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25)。

二、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北京益虹增资的议案

公司拟通过全资子公司域创投资(香港)有限公司以现金方式向全资子公司北京益虹医通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益虹")增资3,500万美元。本次增资是为满足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益虹经营发展的资金需求,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的经营运转,不会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公司对北京益虹拥有控制权,会对其日常运营进行监控,能够较好地控制投资风险。本次增资不存在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26)。

三、关于聘任公司总法律顾问并确定其薪酬标准的议案

经公司总经理李永华先生提名,公司决定聘任王中胜先生为公司总法律顾问,任期与第十届董事会任期相同。

在参考行业及地区收入情况后,确定公司总法律顾问年度薪酬(税前薪酬)为70万元/年。

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聘任公司总法律顾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27)和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国新健康保障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零二一年七月二十日

证券简称:国新健康　证券代码:000503　编号:2021-25

国新健康保障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壹永科技股权及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一)交易基本情况

国新健康保障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国新健康")拟与北京壹永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壹永科技"或"标的公司")及其投资人共同签署《北京壹永科技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及增资认购协议》(以下简称"交易协议"),公司拟以现金方式购买武汉盛世络微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交易对方"、"转让方"或"盛世络微")持有的壹永科技5.05%股权,交易价格为人民币2,460万元。上述转让完成后,国新健康拟以现金方式出资人民币5,740万元对标的公司进行增资,增资完成后国新健康对标的公司持股比例将达到10.02%(收购股权及增资交易以下简称为"本次交易")。

(二)事项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1年7月20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并通过《关于收购壹永科技股权及增资的议案》。

(三)其他说明

公司与交易对方不存在关联关系,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对方介绍

(一)交易对方基本资料

1、名称:武汉盛世络微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企业性质:有限合伙企业

3、注册地:武汉市硚口区解放大道634-2号新世界中心(办公)16层办公B4

4、执行事务合伙人:钱国亮

5、注册资本:22635万元人民币

6、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104MA4KXNT938

7、经营范围:企业管理咨询;企业形象策划;文化艺术交流活动策划;数据处理;计算机软件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集成,广告设计(依法须经审批的项目,经相关部门审批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8、股东情况

合伙人名称	出资比例
钱国亮	56.9944%
王艳霞	38.1226%
上海澳曦科技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7.8830%

(二)其他说明

1、盛世络微与国新健康及国新健康前十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关系,不存在其他造成上市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

2、经查询,盛世络微不存在失信被执行人情况。

三、标的公司基本情况

(一)标的公司基本资料

1、公司名称:北京壹永科技有限公司

2、企业性质: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3、注册资本:16115.2481万元人民币

4、设立时间:2017年10月20日

5、注册地:北京市朝阳区广顺北大街33号院1号楼5层1单元601室

6、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5MA0188KB0G

7、营业期限:2017年10月20日至2047年10月19日

8、经营范围:互联网信息服务;经营电信业务;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数据处理(数据处理中的银行卡中心、PUE值在1.5以上的云计算数据中心除外);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演出);承办展览展示活动;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电脑图文设计;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经济贸易咨询;医学研究(不含诊疗活动);软件开发;计算机系统服务;会议服务;翻译服务;企业策划;市场调查;健康咨询(须经审批的诊疗活动除外);企业管理咨询;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服务(不含医用软件);产品设计;模型设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经营电信业务、互联网信息服务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9、标的公司股权结构

(1)标的公司目前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情况	认缴出资额(人民币/万元)	出资类型	持股比例
1	武汉举禾企业咨询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875.6600	货币	55.0758%
2	武汉盛世络微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129.606	货币	19.4195%
3	北京集禾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500.0000	货币	9.3083%
4	深圳市红杉恒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106.6431	货币	13.0710%
5	凯辉成长(苏州)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503.7712	货币	3.1257%
合计		16115.2481		100%

(2)本次交易完成后标的公司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情况	认缴出资额(人民币/万元)	出资类型	持股比例
1	武汉举禾企业咨询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875.6600	货币	51.3662%
2	武汉盛世络微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403.9623	货币	13.9460%
3	北京集禾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500.0000	货币	8.6908%
4	深圳市红杉恒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350.958	货币	13.6772%
5	凯辉成长(苏州)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503.7712	货币	2.9151%
6	国新健康保障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730.1628	货币	10.0167%
合计		17281.9421		100%

10、标的公司最近一年及最近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1年4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81,145,045.69	129,968,693.32
负债总额	38,137,356.24	17,803,840.33
应收款项总额	3,666,887.17	195,000.00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	0	0
净资产	43,007,689.45	112,164,852.99
项目	2020年(经审计)	2021年1-4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59,185,151.00	3,915,094.34
营业利润	12,858,751.87	-11,011,536.36
净利润	12,370,750.61	-10,931,772.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049,782.55	-33,369,047.16

(二)标的公司审计情况

以2020年12月31日作为审计基准日,公司聘请了具有从事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中介机构对标的公司实施了审计。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北京壹永科技有限公司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21]第ZG50092号),壹永科技合并报表最近三年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23,788,691.58	29,077,296.47	81,145,045.69
负债总额	4,908,887.45	3,661,299.30	38,137,356.24
应收款项总额	4,193,313.07	4,568,656.12	3,666,887.17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	0	0	0
净资产	18,879,804.13	25,415,997.17	43,007,689.45
项目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营业收入	3,140,235.80	23,896,282.80	59,185,151.00
营业利润	-4,090,079.58	2,091,715.71	12,858,751.87
净利润	-4,087,670.50	2,127,547.21	12,370,750.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07,418.22	-4,420,162.06	39,049,782.55

(三)标的公司评估情况

根据北京中同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国新健康保障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北京壹永科技有限公司部分股权涉及的北京壹永科技有限公司股权价值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同华评报字(2021)第020500号)、《国新健康保障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增资北京壹永科技有限公司涉及的北京壹永科技有限公司股权价值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同华评报字(2021)第020799号),本次选用收益法结果作为最终评估结论,即:壹永科技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结果为81,300.00万元。

增值原因为:壹永科技是一家围绕肿瘤大数据生态体系开展业务的科技公司,协助国家相关单位建设了肿瘤大数据库,在建设过程中积累了数据处理能力,并为肿瘤大数据分析与